

证券代码：839966

证券简称：斯芬克司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斯芬克司药物研发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鑫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董事高旭女士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进行新任董事补选。公司董事会提名张鑫先生为公司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鑫，男，1982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级经济师，中共党员。2003 年 9 月至 2022 年 5 月，任职于天津市敬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，期间历任生产车间班长、采购部经理、销售部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生产部经理、综合事务部经理等职务；2022 年 6 月至 2024 年 6 月，任职于斯芬克司药物研发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营销经理；2024 年 6 月至今，任职于斯芬克司药物研发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，任销售部副总监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斯芬克司药物研发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斯芬克司药物研发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5日